**市 住 建 局 六 月 份 工 作 计 划**

**工作重点：1、**继续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；

**2、**城区住宅雨污分流工作进入招标程序；

**3、**做好加强“2019年高、中考”期间建设工地施工管理工作；

**4、**做好2019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开展工作。

**（2019年）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科室 | 工 作 内 容 | 实 施 方 案 |
| 人  事  科 | 1、做好新党员发展工作；  2、做好“两优一先”评选工作；  3、做好机构改革相关工作；  4、做好主题教育相关工作；  5、继续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；  6、完成有关劳资工作工作；  7、完成干部人事档案整理工作工作；  8、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 |  |
| 开  发  办 | 1、开展第二季度溧阳房地产市场开发经营行为巡查活动；  2、开展房地产领域重大风险隐患排查；  3、做好半年度全市房地产各类数据的统计分析；  4、加强对开发企业在经营过程中违规行为的处置力度，减少信访投诉。 |  |
| 建管科 | 1、深入开展扫黑除恶工作；  2、建筑业企业资质申请、变更等工作；建造师动态管理及初始、变更、延续注册等工作；  3、做好信访件回复工作；  4、政协提案产业现代化建筑人才培训计划的调研；  5、建企帮扶计划的落实；  6、大气攻坚督查工作。 |  |
| 市政建设处 | 1、继续做好法院、公安局等11个单位的共享停车场及天目路改造（G104国道-燕城大道）、贝桥路（天目路-天目湖大道）等前期手续办理；  2、继续推进夏林路、罗湾路东延伸、码头街西延伸、清泓路北延伸、凤凰路东延伸、龙虎路、台港路东延伸等项目的建设工作；  3、加强路政日常巡查，严格路政审批事后监管；  4、做好城市长效管理工作；  5、做好燃气二季度安全检查工作；  6、做好燃气安全生产月宣传工作；  7、做好人大、政协提案回复工作。 |  |
| 质安  站 | 1、做好2019年度溧阳市建筑市场第一次综合大检查总结、通报工作；  2、做好2019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开展工作；  3、做好加强“2019年高、中考”期间建设工地施工管理工作；  4、做好“智慧工地”信息化管理平台深化建设工作；  5、做好2019年“常州市市级优质结构工地”的申报、复查工作；  6、做好2019年“江苏省星级工地”、“常州市文明工地”的申报、复查工作；  7、做好日常质量、安全监督工作，及时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。 |  |
| 技术科 | 1、锦江大厦省级示范项目验收协调；  2、消防设计审查承接准备工作；  3、做好勘察设计市场管理及施工图审查日常工作；  4、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 |  |
| 物  业  处 | 1、城区住宅雨污分流工作进入招标程序；  2、推进电梯加装试点工作；  3、做好维修资金整理工作；  4、推进全市散住楼综合整治工作；  5、开展二季度第三方试评。 |  |
| 房产处 | 1. 做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宣传工作；   2、做好对备案检测公司进行飞行检查工作；  3、拟对市区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进行修改、完善工作；  4、做好危旧房屋安全和违章装修投诉处理工作；  5、做好直管公房梅雨季节的防汛抗洪准备工作；  6、起草关于进一步加强住宅装饰装修管理的实施办法；  7、继续做好各镇直管公房的日常管理工作；  8、做好日常白蚁防治工作；  9、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。 |  |
| 档案馆 | 1、尽快落实新的软件合同，完成馆藏档案馆数字化系统挂接；  2、确定2019年“乡镇档案室”的建设镇区；  3、新的城建档案目标管理评估指标及评分细则，着手准备创建“省特级馆”基础工作；  4、做好日常档案管理工作；  5、完成好委领导布置的其他工作。 |  |
| 建管站 | 1、做好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手册年检工作；  2、为全面落实“治欠保支”年度工作，联合人社局抽查部分企业、建筑工地治欠保支落实情况；  3、拟对监理企业做一次调研；  4、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；  5、做好赫拉酒店违法发包的行政处罚工作；  6、做好“三包一靠”双随机检查工作；  7、局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。 |  |
| 信访督查工作办公室 | 1、做好信访接待工作；  2、做好网格化平台工作；  3、做好长效管理平台工作；  4、加强扫黑除恶工作，配合督察组做好相关检查；  5、完成局领导交待的其他任务。 |  |
| 城建监察大队 | 1、查办各类行政违法案件；  2、开展职工业务培训；  3、开展扬尘管控督查工作；  4、完成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 |  |